附件

陇县2024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一、深化思想认识，持续提升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使命感。 | | | |
| 1 | 不断加强政治建设 | 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蕴含其中的精神实质、丰富内涵、思想方法、实践要求，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作为政治任务，始终做到胸怀“国之大者”,以扎扎实实的工作成效践行“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镇 |
| 2 |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 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分类指导、争先进位”三年行动，进一步建强村级党组织，管好用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持续开展“争星夺旗”活动，不断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着力培养本土人才，扎实推进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推动各类人才积极投身乡村振兴。 | 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等相关部门，各镇 |
| 3 | 提升能力作风水平 | 以“三个年”活动为统揽，巩固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成果，引导全县领导干部持续弘扬脱贫攻坚精神，锤炼履职尽责、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过硬本领，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分级分类全面开展乡村振兴培训，加大对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驻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干部培训力度，行业部门抓好系统内干部培训，不断提升干部的履职尽责能力和水平。 | 县委组织部、县乡村振兴局等相关行业部门，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二、巩固脱贫成果，持续提升工作质效，坚决守住底线任务 | | | |
| 4 | 持续加强防返贫监测帮扶 | 全面深化“三必访、四必核、五研判”动态监测帮扶工作机制，坚持“定期走访、集中排查、数据比对、月度通报”工作制度，压紧压实防止返贫工作责任。全面推行“明白纸”、 “一码通”,坚持镇村每周走访排查、每月会议研判，部门定期信息比对，年内组织开展2次农户集中排查，推动防止返贫监测与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共享，对纳入的监测户开展精准帮扶，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对有劳动能力的监测户全面落实开发式帮扶措施，对无劳动能力的监测户做好兜底保障，对存在因灾返贫风险农户符合政策规定的可先行落实帮扶措施。协同落实好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 | 县乡村振兴局、县发改局、  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  县教体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  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  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  县应急管理局、县委网信办、  县残联等相关行业部门，各镇 |
| 5 | 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水平 | 教育、医疗、住建、水利、民政等部门要落实主管责任，落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清单，持续开展教育、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大排查，强化教育控辍保学和精准资助，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落实低保户、特困户、监测对象医疗参保资助政策，推动各项帮扶政策落实到位。 | 县教体局、县卫健局、  县医保局、县住建局、  县水利局、县民政局、  县乡村振兴局等相关部门，  各镇 |
| 6 |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帮扶 | 聚焦全县34个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加快产业配套，加强就业帮扶，依托苏陕协作对口支援等途径，积极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承接安置区社区工厂的开发、建设，立足安置区所在地资源禀赋，发展适合搬迁群众的特色后续产业。 | 县发改局、县人社局、  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各镇 |
| 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加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支持力度，建立和完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搬迁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 县发改局、县乡村振兴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实施易地搬迁安置区乡村治理专项行动，有效整治高额彩礼、大操大办等突出问题，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孝老爱亲等新风尚。 | 县发改局、县委政法委、  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7 | 加强重点镇村帮扶 | 加大对重点帮扶镇八渡镇、大力村、八龙潭村、李家山村、铁马河村4个重点帮扶村的支持力度，在资金使用、帮扶力量、用地保障、项目安排、统筹资源配置、组织实施等方面予以倾斜，切实提升内生发展动力，加快补齐短板弱项，帮助加快发展。 | 县乡村振兴局、县委组织部、  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  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加快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步伐，探索陇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组织方式、发展模式和实践路径等经验典型，确保顺利通过中省验收评估 | 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  创建办等相关部门， 各镇 |
| 8 | 全面完成问题整改 | 严格贯彻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对国家考核评估反馈、中省市各级各类督查暗访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有效举措全面对标进行整改，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持续关注，建立长效机制，实现问题整改全部销号，全面补齐工作短板。 | 县乡村振兴局、整改涉及行业  部门，各镇 |
| 9 |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 注重防范化解监测帮扶、产业发展、稳岗就业、搬迁后扶、自然灾害、社会稳定、安全生产、涉贫舆情等八类风险，增强忧患意识，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全方位梳理排查风险点，主动防范化解有效衔接工作中的潜在风险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妥善快速处置各类风险，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全面提升乡村振兴工作质效，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人社局、  县发改局、县应急管理局、  县自然资源局、县卫健局、  县委政法委、县委宣传部、  县委网信办、县畜产局、  县果业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  各镇 |
| 三、聚焦重点任务，持续精准发力，夯实巩固衔接基础 | | |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10 | 提高群众收入水平 | 实施农民增收促进行动，支持农户发展家庭小种植、小养殖等特色产业项目，鼓励引导脱贫群众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增加经营性收入。 | 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畜产局、  县果业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  各镇 |
| 规范光伏发电收益分配制度，落实发电收益优先用于公益岗位和小型公益事业支出政策要求。 | 县乡村振兴局、相关行业部门，各镇 |
| 深入实施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和农民工服务保障专项行动，深化东西部劳务协作，提升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 | 县人社局，县发改局等部门，  各镇 |
| 优化技能培训，加大“订单式”培训力度，优化培训对象和内容，培训对象重点向农村待业青年、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倾斜，培训内容侧重于实用技能，着力培育特色劳务品牌，努力使脱贫劳动力靠技术挣工资。 | 县人社局、各镇 |
| 加强就业车间或社区工厂的运行监测，引导具备产业升级条件的就业帮扶车间或社区工厂发展为中小企业，不断吸纳脱贫人口就业。 | 县人社局、各镇 |
| 落实好就业扶持政策，支持脱贫人口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统筹用好乡村公益岗位，拓展就地就近就业渠道。 | 县人社局、县乡村振兴局、  相关行业部门，各镇 |
| 大力推动消费帮扶，广泛动员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力量参与消费帮扶，多形式开展农特产品展销推介活动，多措并举帮销农特产品，实现脱贫群众持续增收。 | 县供销联社、县总工会、  县工商联、县民政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11 | 强化资金项目管理 | 修订完善《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加快年度123个有效衔接项目建设。聚焦我县首位产业延链补链强链，落实中央及省级财政衔接补助资金65%以上用于产业发展，产业资金用于支持首位产业发展的比例不少于30%的要求。 | 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  县农业农村局、各项目主管  单位，各镇 |
| 强化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做好2023年新增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资产评估、登记、确权及监管，确保资产持续发挥效益。持续落实“1+12”管护办法，提升农村基础设施管护效果。 | 县乡村振兴局、各项目主管  单位，各镇 |
| 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确保2024年全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至少实施10个以工代赈项目，激发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主动性。 | 县发改局、乡村振兴局、  各项目主管单位，各镇 |
| 12 | 加强驻村帮扶管理 | 抓实单位定点帮扶“两单两制”推进机制、驻村干部积分制管理，建立单位定点帮扶目标任务清单、驻村干部和帮扶干部责任清单、“微培训”制度，采取季度调度、半年督导、年终考评的方式，强化驻村干部日常管理，巩固“走读式”驻村等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果，促进驻村帮扶责任落实。开展岗位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县镇分级举办驻村干部“擂台赛”,以赛促干、以赛促优，年内对驻村干部轮训一遍。组织积极参与全市百篇驻村调研报告、百个发展典型案例“双百创评”行动，提升驻村干部能力水平。持续加强定点帮扶单位、驻村干部年度考核，开展评优树模，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 县委组织部、县乡村振兴局，  各镇 |
| 13 | 持续深化铜陇协作 | 拓展铜陇协作工作领域，以“两联四共”为抓手，加强互访互学和工作对接，做好协调服务工作，共谋联创共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的新思路新举措。 | 县发改局、县乡村振兴创建办等相关部门，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13 | 持续深化铜陇协作 | 加大协作项目建设，确保2024年确定的项目如期开工并按计划完成建设任务。 | 县发改局，各镇 |
| 拓宽协作领域，办好名优农产品推介会、就业帮扶招聘会、劳务协作技能培训班、“点对点”劳务输出等活动，支持脱贫户壮大产业，带动脱贫人口就业，促进群众稳定增收。加强县镇、村企、学校、医院等结对帮扶，加大消费帮扶工作力度，强化互派挂职干部、专业技术人才交流，推动铜陇两地共同发展。 | 县发改局、县委组织部、  县人社局、县教体局、  县卫健局、县农业农村局、  县工信局、县乡村振兴局、  县供销联社、县工商联等部门，各镇 |
| 14 | 凝聚社会帮扶合力 | 深入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开展村企联建试点示范活动，引导带动民营企业到脱贫村投资兴业，持续壮大农村产业和村集体经济发展。健全完善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机制，推进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五大行动”,引导其与脱贫村等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进行对接帮扶。 | 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  县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各镇 |
| 开展“百校联百县兴千村”示范创建，借助高校智库人才、科研和教育资源优势，建立产学研基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智力帮扶和技术支持，促进产业结构优化，提升群众自我发展能力。 | 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各镇 |
| 四、锚定高质量发展，持续激发活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 | |
| 15 | 抓县域经济促乡村振兴 | 坚持以抓县域经济促乡村振兴为引领，落实“一县一策”事项清单，抓好2024年40个重点项目建设，通过专题调度、现场观摩等举措强力推动落地，以高质量项目推动县域经济争先进位。 | 县乡村振兴局，县发改局，  各镇 |
| 培育现代农业园区，聚力做强奶山羊首位产业和生态农业，走好特色发展之路。 |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15 | 抓县域经济促乡村振兴 | 打造大园区，推动工业园区高质高效发展、农业园区示范引领发展，建成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省级奶山羊融合示范园、市级苹果现代农业园。 | 县发改局、县园区管委会 |
| 进一步优化县镇村商贸设施布局，强化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标准化、多功能的物流设施群，争创省级示范物流园区。推进智慧物流技术应用，发展物流大数据产业，提升智慧物流应用水平，切实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 | 县工信局、县交通运输局，  各镇 |
| 16 | 发展壮大特色产业 | 实施脱贫地区帮扶产业提升行动， 按照“四个一批” 的要求，对2013-2022年的621个产业项目，分类指导帮扶产业发展，推动产业提质增效、可持续发展。 | 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交通运输局、  县林业局、县市场监管局、  县水利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烟草局、县自然资源局、  关山管委会、县园区管委会、  县畜产局、县果业服务中心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做好“土特产”文章，实施特色产业升级行动，持续发展壮大苹果、食用菌、烤烟、核桃、中蜂、中药材等六大特色产业，加快宇农丰林、陕西秦粤、经陇纬秦3个万只羊场建设进度，新建分户扩群、控温高床养殖等各类型养殖场20个，全县奶山羊存栏增加3.5万只，鲜奶产量同比增长40%，创建第三批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全产业链总值达到80亿元。 | 县农业农村局、县畜产局、  县烟草局、县果业服务中心、  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各镇 |
| 深化“嵌入式”产业模式，健全联农带农机制，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力群众增收致富。 | 县农业农村局、县烟草局、  县畜产局、县果业服务中心、  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等部门，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16 | 发展壮大特色产业 | 优化调整认定创业致富带头人，确保年内所有致富带头人至少轮训一次，每个脱贫村培育致富带头人不少于3人。 | 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各镇 |
| 实施乡村工匠培育工程，培训认定县级乡村工匠至少3名，择优推荐参与省市培训认定。 | 县乡村振兴局、县教体局、  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  县住建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工信局、县妇联等部门，  各镇 |
| 17 |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 深入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启动实施“千万工程”行动。 | 县农业农村局、相关行业部门，各镇 |
| 建好乡村建设项目库，加快推进年度16个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 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各镇 |
| 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数字乡村建设行动，建好县镇村三级数字乡村管理平台，深化农村“四好公路”示范创建，2024年底累计建成5G基站302个，补齐乡村水电路讯等基础设施短板。 | 县水利局、县乡村振兴局、  县工信局、县交通运输局、  国网陇县供电公司等部门，  各镇 |
| 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强化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服务能力建设，加快乡村区域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 县教体局、县卫健局、  县民政局、县人社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美化行动，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治理，新改建农村卫生户厕2000座，改善村庄公共环境。 | 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  县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以乡村建设示范达标活动为抓手，年内创建市级示范镇1个、示范村5个，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 县乡村振兴局，各专项行动  牵头部门，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18 | 持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 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和组织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 县委组织部，各镇 |
|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应用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等经验做法，推广乡村治理数字化、村民说事等创新经验，推进“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健全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五治”融合的平安乡村治理体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 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  县农业农村局、县民政局、  县司法局等相关部门，  各镇 |
| 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常态化开展“道德模范”、“十星级文明户”、“文明村镇”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继续加强乡风文明一条街建设质量，实现道德楷模榜、村规民约重点村全覆盖。 | 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等  相关部门，各镇 |
| 推动镇村党员干部带头承诺践诺，示范带动农民群众革除陋习、倡导新风。强化“一约四会”激励约束作用，深入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突出问题的专项治理，推动移风易俗。 | 县委宣传部、县委组织部、  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  县总工会、团县委、  县妇联等相关部门，各镇 |
| 五、加强统筹协调，持续凝聚合力，推动年度任务落实 | | | |
| 19 | 加强工作统筹谋划 | 领导小组各工作专班牵头单位要切实增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治责任，每季度召开一次专班工作推进会议，研究安排有效衔接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工作任务落实。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充实工作力量，研究解决重大问题，落实落细行业帮扶政策。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发挥统筹协调、牵头抓总作用，坚持“三个一”（季度一次领导小组会、每月一次调度推进会、重点工作一次专项督查）工作制度，督促推进工作落实。 |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  小组各成员单位，各镇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责任单位 |
| 20 | 加强典型经验培育 | 在抓县域经济促乡村振兴、乡村建设、产业发展、稳岗就业、项目实施、资产管理、社会帮扶、乡村治理等方面探索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经验，分类培育打造1-2个有规模、有效益的示范项目、示范点位，以点带面，抓点示范，推动各项有效衔接工作上台阶、上水平，有成绩、有影响。 |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  小组各成员单位，各镇 |
| 21 | 不断强化宣传引导 | 加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宣传工作，营造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健全24小时涉贫、涉乡村振兴舆情监测机制，及时发现、有效引导、妥善处置各类舆情，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加强与中省市县等各级媒体的沟通合作，通过报纸、杂志、广播、电视或其他形式，做好年度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工作、典型经验、示范亮点等实时报道，常态化宣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成就成效、新风新貌。 |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  小组各成员单位，各镇 |
| 22 | 严格开展考核督导 | 各县级领导、各单位主要领导要以身作则，下沉一线，每季度至少到镇到村开展一次巩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调研指导，协调解决问题，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县乡村振兴局要持续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考核评价体系，坚持年终考核与平时考核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与促进整改相结合，切实发挥考核评估作用，查漏补缺，提升工作质量。 | 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  小组各成员单位，各镇 |

中共陇县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3月20日印发